

首都经济贸易大学文件

首经贸政发〔2022〕50号

首都经济贸易大学关于印发 《首都经济贸易大学优秀本科生毕业论文 (设计)评选及奖励办法(2022年修订)》 的通知

各单位:

《首都经济贸易大学优秀本科生毕业论文(设计)评选及奖励办法(2022年修订)》经2022年10月27日学校第17次校长办公会议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学习并遵照执行。

首都经济贸易大学

2022年10月27日

首都经济贸易大学优秀本科生毕业论文 (设计) 评选及奖励办法 (2022 年修订)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立德树人的根本任务，提高毕业论文(设计)质量，充分发挥评优工作示范和激励作用，调动学生和教师做好毕业论文(设计)，鼓励创新、表彰先进，特制定本办法。

第二章 评选工作的组织与原则

第二条 优秀本科生毕业论文(设计)的评选，要突出论文内容的创新性、实践性，本着科学、公正、公开、宁缺毋滥的原则进行。

第三条 校级优秀本科生毕业论文(设计)的初评推荐工作由各学院负责。各学院在论文评阅和答辩的基础上，由本学院答辩委员会从应届获得学士学位者的毕业论文(设计)中向学校推选出一定数量的优秀本科毕业论文(设计)。推选名额根据应届学士学位获得者数量，原则上不超过 3%。

第四条 校教学指导委员会将对各学院推选的优秀本科生毕业论文(设计)进行审查，最终评选出校级优秀本科生毕业论文(设计)，评选工作每年进行一次。

第五条 市级及以上级别的优秀本科生毕业论文(设计)评

选名额、推荐条件，根据相关部门的工作要求，在校级优秀本科生毕业论文（设计）的范围内产生。

第三章 评选标准

第六条 校级优秀本科生毕业论文（设计）评选标准：

（一）选题能全面反映培养目标的要求，有重要的理论和实践意义；

（二）研究路线科学，方案正确，思路清晰，传递新时代正能量；

（三）内容能充分结合实际，材料翔实，数据可靠，论证充分；

（四）观点结论正确，有一定的独立见解或创新性；

（五）结构完整严谨，布局合理，文理通顺；

（六）格式规范，文字、图表、符号、计量单位等符合国家标准。

第七条 市级优秀本科生毕业论文（设计）评选标准：

（一）选题科学，调研论证充分，论文撰写质量较高，符合本专业培养目标与教学要求；

（二）能够较好地体现本专业基本知识、基本技能的综合应用；

（三）内容具有一定的创新性，或具有一定的学术水平和独到见解，或具有一定的实践应用（参考）价值；

第四章 材料报送

第八条 各学院于每年的6月将推荐材料报送教务处，逾期以自动弃权论。报送材料如下：

（一）根据毕业论文（设计）质量按序排出校级优秀本科生毕业论文（设计）推荐名单；

（二）推荐校级优秀本科生毕业论文（设计）推荐表；

（三）推荐校级优秀本科生毕业论文（设计）复印件；

（四）推荐校级优秀本科生毕业论文（设计）《本科毕业论文（设计）评审手册》复印件；

报送书面材料的同时，需报送电子版材料一份。

第五章 表彰及奖励

第九条 评为校级及以上级别优秀本科生毕业论文（设计）者，学校将对获奖学生颁发奖励证书，对指导教师予以适当奖励。

第十条 校级优秀本科生毕业论文（设计）将汇编成册。

第六章 附则

第十一条 本办法自公布之日起施行，原《首都经济贸易大学优秀学士学位论文（设计）评选及奖励办法》（首经贸政发〔2017〕34号）同时废止。

第十二条 本办法由教务处负责解释。